

证券代码：870682

证券简称：星汉文化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表决权委托的基本情况

2025年8月22日，德清县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清文旅”）、德清县莫干山国际旅游度假区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莫干山度假区”）与徐驰签订《德清县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德清县莫干山国际旅游度假区发展有限公司与徐驰关于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德清县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德清县莫干山国际旅游度假区发展有限公司与徐驰关于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委托协议》（以下简称“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徐驰拟将其所持有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汉文化”）的2,105,942股限售股（占星汉文化股份总数33.89%）转让给德清文旅和莫干山度假区，其中德清文旅受让1,484,522股，莫干山度假区受让621,420股，待限售股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并办理完成解除限售手续后进行股份交割。同时，徐驰将所持有星汉文化的2,105,942股（占星汉文化股份总数33.89%）所对应的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知情权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星汉文化章程所规定的股东权利，委托予德清文旅和莫干山度假区行使。表决权委托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标的股份依照《股份转让协议》过户登记在德清文旅和莫干山度假区名下之日终止。通过本次委托后，德清文旅受托1,484,522股，拥有的权益比例从66.11%增加至90%。莫干山度假区受托621,420股，拥有的权益比例增加至10%。

二、表决权委托协议的基本内容

甲方一：德清县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1MA29JP959P，住所：浙江省武康街道沈长圩街 50 号，法定代表人：杨国亮

甲方二：德清县莫干山国际旅游度假区发展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系甲方一的全资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21MA2B7MF98C，住所：浙江省莫干山镇庾村集镇育才路 1 号，法定代表人：任良富

乙方：徐驰，身份证号码：330302XXXXXXXXX0833，住所：杭州市西湖区

1、表决权委托及其行使

1.1 乙方同意不可撤销地将标的股份对应的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召集权等非财产性权利全权委托予甲方行使，该等委托具有唯一性及排他性。

1.2 甲乙双方确认，本协议项下表决权委托的股份数量为：乙方持有的目标公司 2,105,942 股股份（占目标公司总股份数的 33.89%），其中，甲方一受托 1,484,522 股，甲方二受托 621,420 股。

1.3 在委托期限内，如因目标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而导致乙方增持目标公司股份的，增持部分股份的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召集权等非财产性权利，也将自动依照本协议的约定由乙方委托给甲方行使。

1.4 委托权利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权利：

（1）接收目标公司股东会通知，依法召集、召开和出席目标公司股东会；

（2）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目标公司章程的规定，需要股东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提案权、质询权、知情权等权利，并签署会议记录及决议等文件；

（3）了解、查阅目标公司的运营、业务、客户、财务、员工等各种相关信息；

（4）行使依据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地方性法规及其他有法律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股东所应

享有的表决权及其他权利。

（5）除双方另有约定外，本协议的签订并不影响委托方在委托期限内对标的股份所享有的所有权，及享有的财产性权利。

1.5 委托权利的行使

（1）在委托期限内，甲方有权依照自己的意愿而无需征求乙方的意见或取得乙方的同意，根据届时有效的目标公司章程，行使标的股份的表决权，乙方有权了解具体事项并取得相关资料；

（2）甲方行使标的股份的表决权，乙方无须就具体表决事项另行分别出具委托书；但如有关法律法规规则、监管机构（行政监管机构、自律监管机构）、目标公司有要求，或者甲方认为有必要的，乙方应当就具体事项的表决权行使，按甲方要求，向甲方出具授权委托书；

（3）乙方将就甲方行使委托权利提供充分的协助，包括在必要时（例如为满足监管部门或其他政府部门审批、登记、备案之要求）及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但是乙方有权要求对该相关法律文件所涉及的所有事项进行充分了解；

（4）如果在本协议期限内的任何时候，本协议项下委托权利的授予或行使因任何原因（委托方、受托方违约除外）无法实现，双方应立即寻求与无法实现的约定最相近的替代方案，并在必要时签署补充协议修改或调整本协议条款，以确保可继续实现本协议之目的；

（5）甲方在行使本协议约定的委托权利时，不得损害乙方及目标公司的合法权益，不得从事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目标公司章程的行为。

1.6 委托期限

（1）除协议另有约定外，本协议所述表决权委托的期限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标的股份依照甲乙双方之间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过户登记至甲方名下之日终止。

（2）在委托期限内，未征得受托方书面同意，委托方不可单方面撤销委托或解除本协议。

1.7 标的股份的处置限制

（1）除另有约定外，在委托期限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标的股份质押，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标的股份，不得再委托第三方行使或自行行使标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召集权等非财产性权利。

（2）在委托期限内，因标的股份被司法拍卖、被行使质押权等原因而发生乙方被动减持所持目标公司的股份的，本协议约定的表决权委托行使涉及的股份数额相应自动调整。

1.8 免责与补偿

（1）在任何情况下，甲方不应就其行使本协议项下委托权利而被要求对其他方或任何第三方承担本协议生效之前的任何责任或作出任何经济上的或其他方面补偿。

（2）如有证据表明因甲方故意或者重大过失或超出本协议约定的授权范围而引起第三方的损失，则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9 声明、承诺和保证

（1）乙方具有完全、独立的法律地位和法律能力，其拥有签订和履行本协议及其他所有与本协议所述交易有关的、其将签署和履行的文件的完全权利和必要授权。

（2）乙方声明、承诺与保证其现为目标公司持股股东，甲方就乙方股份的一切行为均视为乙方的行为，签署的一切文件均对乙方具有约束力。

（3）乙方特此放弃已经通过本协议授权给甲方的与本人股份有关所有权利，不再自行行使该等权利。

1.10 违约责任

（1）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给甲方或目标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且甲方有权在乙方违约状态持续过程中停止履行其与乙方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中各项义务。

（2）如甲方利用乙方委托其行使的表决权作出有损目标公司或乙方合法权益的决议或行为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1 协议的解除

（1）致可以书面解除，未经协商一致，乙方不得单方解除委托，但法

律、法规和本协议约定的除外。

（2）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被解除、终止的，则本协议随之解除和终止。

1.12 争议解决

双方约定，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双方应在符合全国股转公司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进行友好协商解决，各方经友好协商未能达成一致的，任意一方均可向甲方一所在地的法院提起诉讼。为解决争议发生的必要支出，包括但不限于调查取证费用、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等，应由败诉方承担。在争议发生和解决期间，除引起争议的事项外，各方应继续善意行使各自在本协议项下未受影响的权利和履行未受影响的义务。

三、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表决权委托协议的签署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星汉文化股东徐驰将其持有的星汉文化全部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德清文旅和莫干山度假区行使，将增强星汉文化的管理，进一步提升管理效率，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四、备查文件

1. 《关于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委托协议》；
2. 《关于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杭州星汉互动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